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芯生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及 2019 年 7 月 1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9 号）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不超过 50,000,000 股。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0.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21,500,000.00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76,311,750.00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5,188,2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到账，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90034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71,354,239.99 元，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945,188,250.00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17,283,226.43
其中：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项目	52,124,088.35
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	33,559,880.28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93,500,000.00
创新药研发项目	7,396,234.07
补充流动资金	30,703,023.73
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56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注）扣除手续费净额	3,449,216.42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71,354,239.99

注：上述利息包含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利息及活期存款的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上市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共同简称为“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另外，公司与子公司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同上述银行共同简称为“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末均正常履行。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4403040160000270666	活期	63,131,748.0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293403003937495	活期	1,707,198.66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293403003937557	活期	29,998,844.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3000465820	活期	14,035.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	755907561110603	活期	30,874,762.9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293403003937576	活期	28,434,462.9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	128905881810605	活期	17,186,899.0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293403003937584	活期	6,288.09
合计	/	/	171,354,239.99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除此外，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802,187.0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900952 号《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49,802,187.08 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6 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19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660,000,000.00 元，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 2,036,976.88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560,000,0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人民币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稳进”2 号第 SD21903M218A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10 日	3.6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稳进”2 号第 SD21906M066A	结构性存款	19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3 日	3.5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添利宝 (TLB20192652)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1 日	3.2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添利宝 (TLB20192690)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 年 8 月 26 日	3.5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稳进”2 号第 SD21906M066A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3 日	3.5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稳进”2 号第 SD21903M218A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10 日	3.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19 年第 644 期	大额存单	70,000,000.00	可随时解付	3.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发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19 年第 2482 期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可随时解付	3.78%
合计			560,00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出具《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000358 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微芯生物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微芯生物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5,188,2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283,22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283,22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项目	无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52,124,088.35	52,124,088.35	-127,875,911.65	29%	2020 年末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	无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3,559,880.28	33,559,880.28	-66,440,119.72	34%	2020 年末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无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0%	2020 年末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无	93,500,000.00	93,500,000.00	93,500,000.00	93,500,000.00	93,5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研发项目	无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7,396,234.07	7,396,234.07	-162,603,765.93	4%	2022 年末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30,703,023.73	30,703,023.73	-129,296,976.27	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3,500,000.00	803,500,000.00	803,500,000.00	217,283,226.43	217,283,226.43	-586,216,773.57					
超募资金	无	不适用	141,688,250.00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45,188,250.00		217,283,226.43	217,283,226.4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802,187.0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6 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560,000,000.00 元,2019 年共获得现金利息人民币 2,036,976.88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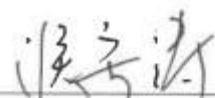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叶清文


濮宋涛

